# 学校防溺水通知范文（精选4篇）

**篇1：学校防溺水通知范文**

各班级：

每年四至九月份是学生溺水事故的高发期全国各地每年都发生多起学生溺水事故触目惊心因此加强对学生的安全教育强化安全措施避免学生溺水事故的发生切实保障学生安全是当前安全工作的重点为认真贯彻落实国家、省、市、区教育主管部门有关文件精神切实提高学生的安全防范意识和自救自护能力保证学生生命安全现就我校开展学生防溺水安全教育活动作如下要求：

1、开展一次以“珍爱生命远离溺水”为主题的班会(时间：第9周的班会课)借助安全教育PPT、典型事例教育警示学生提高每一位学生的防溺水意识和自护自救能力

2、与每位学生签定“五不”承诺书：不私自下水游泳;不擅自与同学结伴游泳;不去情况不明、又无家长在场的水域游泳;不到无安全设施、无救护人员的水域玩耍、游泳;不在上下学途中下河、池塘、水坑戏水玩耍

3、发放国家教育部《致全国中小学生家长的一封信》一份不差地收齐回执加强学校与家长的联系增强家长安全意识和监护人的责任意识

4、举行以防溺水安全知识为主要内容的手抄报评选活动要求每个班级于5月13日前选送三份手抄报参加学校评选(东校区交程勇主任西校区交戴凤林主任)

5、在班级墙报“安全教育”栏中添加“防溺水”教育内容

各班级要从重视人的生命的高度认真开展好“珍爱生命远离溺水伤害”安全教育活动通过教育使学生自觉远离危险同时也使学生了解掌握水中遇险时的自救互救常识从而杜绝学生溺水事件的发生

校长室

XXXX年4月14日

**篇2：学校防溺水通知范文**

敬重的中学校生家长伴侣：

溺水是造成中学校生意外死亡的第一杀手。天气渐渐变热，溺水又进入高发季，盼望广阔家长务必增加平安意识和监护意识，切实担当起监护责任，加强对孩子的训练和管理，特殊是加强放学后、周末、节假日期间和孩子结伴外出游玩时的管理，常常进行预防溺水等平安训练，给孩子传授相关学问和技能，不断加强孩子平安意识和自我爱护意识，提高孩子们的避险防灾和自救力量，严防意外事故的发生。要重点训练孩子做到"六不'：不私自下水游泳;不擅自与他人结伴游泳;不在无家长或老师带领的状况下游泳;不到无平安设施、无救援人员的水域游泳;不到不熟识的水域游泳;不熟识水性的同学不擅自下水施救。尤其要训练孩子遇到同伴溺水时避开手拉手盲目施救，要才智救援，立刻寻求成人有助于。

同学平安工作需要各方面尽心尽责、亲密协作、齐抓共管。让我们携起手来，共同为保障广阔中学校生平安健康成长而努力。

祝您的孩子平安、健康、欢乐!

训练部基础训练一司

XXXX年4月8日

**篇3：学校防溺水通知范文**

各市属学校、督学中心、民办学校：

每年5月至10月是学生溺水事故的高发期。为切实做好学校防溺水工作，保障学生生命安全，确保校园安全稳定，现将2021年学校防溺水工作通知如下：

一、明确工作目标

全面贯彻落实各级政府关于安全生产和防灾减灾工作部署，坚持底线思维、问题导向，协同配合、共建共治，压实工作责任，紧紧围绕“珍爱师生、家校联动、预防溺水”的主题活动，完善工作预案，丰富宣传形式，全面落实学校防溺水工作的各项措施，最大限度降低学生溺水事故的发生。

压实工作举措

（一）广泛教育，提升学生防溺水事故的安全意识

1.召开一次动员大会。结合学校实际，召开一次全校性的防溺水动员大会，通过校长讲话、家长倡议、学生表态、全员签名等形式，营造人人知晓护防，全社会齐抓共管的良好局面。

2.悬挂一条警示横幅。各校要在校园醒目位置长期悬挂“珍爱生命，预防溺水”为主题的安全警示横幅，举行全校师生和家长代表签名活动，承诺从我做起，切实做好防溺水宣传教育工作。

3.开展主题班队活动。以班级为单位开展防溺水主题教育活动，创设激励机制，通过学生讲述自己学校、家庭周边存在的易发生溺水的危险地带、水域，发动学生分析造成溺水事故的原因，提出避免溺水事件发生的建议，以及当发现、发生溺水事件时应如何处置、如何自救互救等丰富的内容和形式，做到人人参与、内化提升。各校要结合实际开展以防溺水为主题的学生演讲、国旗下讲话、手抄报、温馨提示卡制作、防溺水宣传图画评比等活动，并通过黑板报、橱窗、展板等进行展示，不断提升防溺水意识。

（二）多措并举，完善学生防溺水事故的联动机制

4.开展“学生安全进万家”活动。严格规范做好家访工作，在暑期放假前，对家长开展防溺水教育，通过家访将监护人的责任告知到位，增强家长的安全意识和监护意识，尤其要加强留守儿童、进城务工随迁子女、单亲家庭子女监护人的宣传与教育工作。同时，要充分利用家校通短信、微信等平台，落实专人每周至少有一条防溺水安全提醒发送至家长，提醒家长加强周末、节假期间学生的安全监护，督促家长切实承担起监护责任，加强学生在校外期间的监管。

5.签订防溺水安全承诺书。要将《教育部致全国中小学生家长的一封信》《XX市中小学幼儿园学生、家长预防溺水承诺书》发到每一位学生、家长手中，做到人人皆知、应知尽知，不留死角、不留隐患，并将回执存档备查，签订率、回执率要达到100％。

6.聘请学生安全协管员。各校要积极动员挖掘社会各方面的潜在力量，聘请热心公益的学生家长、村委（社区）干部、老年人协会成员、游泳爱好者、大学生志愿者等担任所在村或社区的学生安全协管员，在溺水事故多发水域设立游泳安全巡视员或义务监督管理员等，及时沟通学生安全信息，做好劝导教育工作。

7.完善防范联动工作机制。要及时对接各乡镇（街道）和相关部门单位，认真落实《XX市关于进一步做好以防溺水为重点的暑期学生安全管理工作的通知》要求，明确职责，协同\*\*，形成全社会共同参与的学生暑期安全管理工作良好局面。特别要对接乡镇（街道）落实辖区内防溺安全隐患排查整改工作，组织力量加强辖区内水库、池塘、河道、沙坑、建筑工地等危险区域巡查，设置警示标志，落实防护措施，督促村（社区）加强对缺乏家长监管的外来务工人员子女和农村留守儿童等重点人群实施包组和包干等帮扶，并开放农家书屋、文化礼堂、图书室，为学生提供学习活动场所。

8.及时排查整治安全隐患。各学校要在日常安全隐患排查的基础上，加大校内及周边排查力度，扩大排查范围。校内水池、景观池、水坑、河流等有危险的地方要加固安全设施，设置明显的安全警示牌。对学校周边的河流、水库、池塘以及学校周边施工场地基坑、河道取沙凹槽等，要联系督促落实安全防护和警示标识。要严明学校请假外出和点名制度，加强学校值班人员日常巡查力度，严防学生在校期间私自下水游泳、戏水，预防溺水事故的发生。要摸清学生上下学途经路段的水情特点，有针对性地提请有关部门和乡镇政府、村（居）委会在重点水域和危险路段采取防范措施，不放过任何一处安全隐患。

9.丰富学生暑期生活。继续开展防溺水平安暑假活动。注重发挥大学生志愿者的作用，积极会同政法委、关工委、妇联、团委、老年协会、企业等，配合乡镇（街道）、行政村(社区)组织开展“春泥计划”“留守儿童之家”“爱心学校”“农家书屋”“少儿之家”“艺术之家”等社会实践活动，组织外来务工人员子女、留守儿童等开展有益的暑期活动，减少孩子因缺乏家长看护而到河边嬉水、游泳导致溺亡的情况发生。

（三）强化宣传，营造关心学生防溺水事故的良好氛围

10.努力营造全社会关注氛围。学校要开设“防溺水”安全专题教育课，利用防溺水宣传手册、网络、手机信息等媒介，通过张贴宣传画、校园广播、LED显示屏等宣传防溺水知识；市级层面在《XX》、XX信息网等设立防溺水宣传专栏，在电视台播放公益广告、播放游走字幕等形式，建立防溺水预警制度，动员全社会都来关心、协助学生防溺水工作，营造良好氛围。继续联合人寿保险公司开展防溺水大喇叭进村宣传工作。

11.挖掘资源，联合开展全教育公益活动。认真落实衢州市安全教育平台的预防溺水专题教育活动，活动完成率要求达100%。充分用好浙江省“大手拉小手，防溺水不松手”公益活动宣讲员资源，邀请宣讲员进校传授防溺水知识，安全地开展形式多样的游泳技能训练、自救自护培训。

三、强化工作要求

（一）突出“二个重点”

1.突出重点教育对象：幼儿、小学生；农村学生；留守儿童和外来务工人员子女；自律行为欠佳、经常不束管教的学生等是重点教育对象。各校要视情特点，做好重点对象的排查建档，强化教育、高频预警。

2.突出重点教育时段：要将放学后、双休日、节假日、春末夏初、暑期来临前及结束前一周、7月上旬、9月初开学后第一周的周末等时段作为重点防范教育时段。特别是夏季即将来临，各校务必要采取切实有效措施，及早做好学生防溺水安全教育。

（二）落实“三个必须”

必须在学生暑假离校前进行一次再教育，必须对家长监护责任进行一次再告知，必须通过各种方式在暑假期间对学生进行一次再回访。

（三）建立“两员两报”

建立“两员两报”的信息沟通机制。以班级为单位设置学生安全信息员，以村为单位设立学生安全协管员；班级学生信息员每周汇报一次学生戏水情况，村学生安全协管员定期向学校反馈学生居家表现。

（四）强调“六不一会”

1.不私自下水游泳。

2.不擅自与他人结伴游泳。

3.不在无家长或教师带领的情况下游泳。

4.不到无安全设施、无救援人员的水域游泳。

5.不到不熟悉的水域游泳。

6.不熟悉水性的学生不擅自下水施救。尤其要教育孩子遇到同伴溺水时避免手拉手盲目施救，要智慧救援，立即寻求成人帮助。

7.会在下水游泳时使用救生衣、救生圈等自我防护措施，学会基本的应急自救、求助、报警方法。

四、加强督查，严肃责任追究制度

对教育责任不落实、管理措施不到位，重点水域联合排查不到位、防范不及时，漏管失控等导致学生发生溺水事故的；事故信息迟报、漏报、瞒报的，市教育局将严肃追究相关责任人的安全教育和管理工作责任。对本年度发生2起学生溺水事故，或发生1人学生溺水死亡事故的学校，市教育局将启动“一案双查”，并据督查结果上报有关部门。

各中小学（幼儿园）、督学中心要重视防溺水专项工作，切实做到一把手主持、一班人研究、一群人落实、全员性参与。严格落实、逐一不漏开展“十一项”工作举措，创新形式落实抓手，注重实效，强化学生自主、自畏、自律、自我防护意识的提高和防溺技能的培养，做到全流程留痕。要做好工作的梳理总结，明确各市属学校至少完成1篇、督学中心至少5篇防溺水专题微信编撰投稿。并于5月30日前制定“学校防溺水方案”，10月30日完成防溺水工作总结（各督学中心负责辖区幼儿园防溺水的各项工作部署和督查落实）。

**篇4：学校防溺水通知范文**

尊敬的各位家长：

您好！

随着炎热的夏天到来，因青少年儿童冒险玩水导致溺水身亡的惨痛事故时有发生。

溺水，已是孩子的头号杀手，防溺水教育已刻不容缓。为了孩子的健康成长，我们迫切希望各位家长积极配合，履行孩子的监护人职责，不论你有多忙，时刻把孩子的安全教育放到首位，认真做好安全教育工作。现将有关知识提醒如下：

一、发生溺水的常见时段：1、午休；2、下午放学后；3、双休日；4、节假日。

二、发生溺水死亡的原因：1、在水边玩耍，下水摸鱼，捡落入水中的物品。2、孩子擅自下河玩水；3、三、五成群结伴游泳。

鉴于此，请各位家长要做到“四知道”（即知去向、知同伴、知归时、知内容）；教育孩子做到“六不准”（1、不私自下水游泳；2、不擅自与他人结伴游泳；3、不在无家长或教师带领的情况下游泳；4、不到无安全设施、无救援人员的水域游泳；5、不到不熟悉的水域游泳；6、不熟悉水性的学生不擅自下水施救）

亲爱的家长朋友们，请记住“安全第一预防为主”，加强安全宣传教育，提高安全防范意识，让溺水事故减少到零！

